# 煤矿职工安全教育培训计划（五篇模版）

来源：网络 作者：倾听心灵 更新时间：2024-07-22

*第一篇：煤矿职工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安全教育培训计划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提高职工的安全技术素质，根据《煤矿安全规程》的有关规定，结合我单位的实际，制定了作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安全教育培训是实现安全生产的重要基础工作。必须坚...*

**第一篇：煤矿职工安全教育培训计划**

安全教育培训计划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提高职工的安全技术素质，根据《煤矿安全规程》的有关规定，结合我单位的实际，制定了作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安全教育培训是实现安全生产的重要基础工作。必须坚持“管理、装备、培训三并重”的原则，对职工进行有计划的培训和经常性的安全教育。

1.）培训对象

我队所有从事井下作业的人员、和新入职的员工。

2.）培训目的

通过培训，使职工了解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了解煤矿作业的危险、职业危害因素;熟悉本岗位安全生产的权利和义务;掌握本岗位安全操作规程以及个人防护、避灾、自救与互救基本方法;了解安全设施、常见事故防范、应急措施基本常识;掌握个人劳动防护用品的使用和简单维护，以及职业病预防知识等，具备与其从事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相应的知识和能力。

3）.培训要求

(1)熟悉《安全生产法》的内容及要求，知道自己的义务和权力。

(2)对正常作业的人员每年进行组织培训，并建立健全培训档案，详细、准确记录培训内容、考试、考核情况;

(3)培训要坚持理论与实际相结合，加强案例讲解，注重职业道德、安全法律意识和实际安全操作技能的综合培训;要充分考虑职工文化水平较低的实际，按照本计划的要求，加强安全生产意识和素质，安全生产基础知识、基本方法和技能的培训，使培训内容通俗易懂，便于掌握。

4）.培训内容

(1)《安全生产法》赋予工人的权力和应履行的义务

一、煤矿工人的权力;

二、煤矿工人的义务。

(2)入井须知

一、入井前的准备;

二、入井的注意事项。

(3)自救、互救与现场急救

一、井下避灾的基本原则;

二、在灾区避灾的行动准则;

三、矿工在灾区自救、互救的行动准则;

四、新自救器的使用技术;

五、自救、互救技术。

(4)各项事故隐患及防范措施：

一、瓦斯事故隐患及应急防范措施;

二、煤与瓦斯突出事故隐患及应急防范措施;

三、火灾事故隐患及应急防范措施;

四、水灾事故隐患及应急防范措施;

五、顶板事故隐患(包括冲击压灾害)及应急防范措施;

六、煤尘灾害及防范措施;

七、电气事故形式及防范措施;(5)、安全培训时间方式

每年春节后、开工前、对单位全体职工进行培训，老员工24小时。为保证效果安全培训实行脱产培训;上午8时至11.30时，下午12.30时至4.30时，培训人员一律不不准缺席。新工人必须进行岗前72小时培训，培训合格方可上岗。

**第二篇：煤矿职工安全教育培训计划**

安全工作计划

1、每月入井检查12次，毎矿4次，每季度36次，年144次。

2、每月一次各矿隐患大排查工作。全年12次。

3、制定月、季度、年安全工作规划、并及时总结。

4、制定安全培训计划。

5、每季度对各矿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情况进行一次检查和总结。

6、每年对各矿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执行情况进行检查评估，形成总结报告。

7、春节后、开工前对各矿工入进行一次不少于24学时的培训。新工人必须进行岗前72小时培训，培训合格方可上岗。各矿新招的工人名单必须报到公司、统一组织培训。

8、每月召开一次安全质量标准化例会。、9、每月召开一次“一通三防”工作例会。

10、每周召开一次瓦斯治理专题会。

11、每月召开一次隐患排查整改落实会，并召开专题会议制定整改措施，做到项目、措施、资金、时间、责任人五落实。

12、每年7月份做好雨季三防专项检查。

13、每年5月份瓦斯防治专项检查。

14、每年六月份配合西安区安全生产管理局做好全国安全生产活动月开展举行一次大型安全活动。

15、每年10月份做好冬季三防”专项检查。

煤矿职工安全教育培训计划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提高煤矿职工的安全技术素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煤矿安全规程》的有关规定，结合我公司的实际，组织编制了煤矿作业人员安全生产培训计划。煤矿安全技术培训是实现煤矿安全生产的重要基础工作。必须坚持“管理、装备、培训并重”和“强制培训、分级管理、统一标准、考核发证”的原则，对职工进行有计划的培训和经常性的安全教育。

1.）培训对象

所有从事煤矿井下作业的人员、和新招的工人。

2.）培训目的

通过培训，使作业人员了解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了解煤矿作业的危险、职业危害因素;熟悉本岗位安全生产的权利和义务;掌握本岗位安全操作规程以及个人防护、避灾、自救与互救基本方法;了解安全设施、常见事故防范、应急措施基本常识;掌握个人劳动防护用品的使用和简单维护，以及职业病预防知识等，具备与其从事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相应的知识和能力。

3）.培训要求

(1)熟悉《安全生产法》的内容及要求，知道自己的义务和权力。

(2)对在矿正常作业的人员每月进行组织培训，并建立健全培训档案，详细、准确记录培训内容、考试、考核情况;

(3)培训要坚持理论与实际相结合，加强案例讲解，注重职业道德、安全法律意识和实际安全操作技能的综合培训;要充分考虑煤矿工人文化水平较低的实际，按照本大纲的要求，加强安全生产意识和素质，安全生产基础知识、基本方法和技能的培训，使培训内容通俗易懂，便于掌握。

4）.培训内容

(1)《安全生产法》赋予工人的权力和应履行的义务

一、煤矿工人的权力;

二、煤矿工人的义务。

(2)入井须知

一、入井前的准备;

二、入井的注意事项。

(3)自救、互救与现场急救

一、井下避灾的基本原则;

二、在灾区避灾的行动准则;

三、矿工在灾区自救、互救的行动准则;

四、新自救器的使用技术;

五、自救、互救技术。

(4)各项事故隐患及防范措施：

一、瓦斯事故隐患及应急防范措施;

二、煤与瓦斯突出事故隐患及应急防范措施;

三、火灾事故隐患及应急防范措施;

四、水灾事故隐患及应急防范措施;

五、顶板事故隐患(包括冲击压灾害)及应急防范措施;

六、煤尘灾害及防范措施;

七、电气事故形式及防范措施;(5)、安全培训时间方式

春节后、开工前、对全公司职工进行培训，老员工24小时。为保证效果安全培训实行脱产培训;上午8时至11.30时，下午12.30时至4.30时，培训人员一律不给假。新工人必须进行岗前72小时培训，培训合格方可上岗。

检查内容

1、及时传达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上级部门的文件精神。

2、安全生产责任制度齐全规范，贯彻和落实到位。

3、安全管理机构的健全。

4、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取得有效的《安全资格证书》。

5、特种作业人员取得有效的《特种作业资格证书》。

6、职工安全培训按照“每日一题、每周一课、每月一考”执行。

7、安全投入的提取和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8、与施工单位和班组签订安全管理目标责任书，并定期考核。查看责任书

9、每年进行瓦斯等级鉴定，并经省煤炭管理部门批准;有各煤层的自燃倾向性和煤尘爆炸性鉴定结果。

10、为从业人员配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矿灯、自救器、安全帽、防尘口罩、防护服、防护靴等劳动防护用品，并有发放记录。查看记录和

11、必须建立入井健身制度和出入井人员清点制度。

12、为从业人员依法参加工伤保险。

13、职工“手指口述”工作不到位。

14、每周召开一次安全生产办公会议。

15、编制安全计划、培训学习计划。

16、职工“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必须达到24学时，并有考核。

17、矿井配备足够数量的通风安全检测仪表仪器，且经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计量检验。

18、严格执行矿领导下井带班制度，与工人同上同下，并填写带班记录和交接班记录。

19、主要通风机必须装有反风设施，矿井有反风系统，每年进行一次反风演习，有反风演习报告。

20、有通达矿内外、井上下重要场所、主要作业地点的通信系统，并且畅通，调度室每天24小时有人值班。

21、井上、下消防器材库必须配备足够的消防器材。

22、管理人员在现场违章指挥，参与违章作业的。

23、跟班管理人员在停电停风后，不及时撤出人员的。

24、未及时上报隐患排查报告的。

25、制定并严格执行火工品储存、运输、发放、领用及现场使用管理制度。

26、爆破工作由专职爆破工担任，炸药、雷管分开存放，并装箱加锁。

27、重大安全生产隐患进行排查、治理、登记、上报。

28、矿井有满足《煤矿安全规程》规定的井下排水系统和设备。

查看图纸和

29、井下中央变电所各种运行记录及时填写完善。

30、采掘工作面必须执行湿式打眼。

21、掘进工作面局扇风筒口距工作面不得超过5米。

22、掘进工作面挂网、喷浆符合规程要求。

23、水泵房各种运行记录及时填写完善。

24、井下巷道有明显标志牌。

25、制定综合防尘措施，有满足要求的防尘供水系统。

26、局扇由专人管理，不得随意开停。

27、井下每一个水平、每一个采区至少有两个便于行人的安全出口，并与通达地面的安全出口相连接。查看图纸和

28、开采水平、采区、采煤工作面的安全出口符合《煤矿安全规程》规定。

29、矿井主要运输巷、主要风巷的净高自轨面起不得低于2米，采区上、下山和平巷的净高不得低于1.8米，回采工作面出口20米内巷道的净高不得低于1.6米.30、矿井使用安装在地面的主要通风机进行通风，并有同等能力的备用主要通风机，其安装和配套设施符合《煤矿安全规程》要求。

31、系统不得出现串联通风、扩散风、循环风、下行风;矿井、采区和掘进工作面各类通风设备齐全可靠，

32、矿井具备完整独立的通风系统，通风系统合理、安全可靠，按规定每十天进行测风。

33、矿井风门、测风站、密闭等通风设施的设置符合规定;有害气体浓度、井巷中的风流风速符合《煤矿安全规程》规定，各作业地点风量满足安全生产要求。

34、严格执行瓦斯检查制度、矿长和技术负责人瓦斯日报审查签字，瓦斯超限要有处理意见、治理措施等。

35、矿井必须装备安全监控系统，在矿井总回风巷、采区回风巷、采掘工作面及回风巷等位置安设合格的传感器，安全监控系统运行正常。

36、掘进工作面必须进行洒水降尘工作。

37、瓦斯跟班作业，及时填写牌板，不得出现瓦斯检测“空、漏、假”检;实行“三人联锁”和“一炮三检”制度。

38、掘进工作面局扇风筒悬挂平直，不得出现漏风。

39、提升绞车装设防坠装置;斜巷装设防跑车装置。

40、采掘工作面空顶距不得超过《作业规程》规定。

矿井机电设备管理

1、矿井应当保证双回路电源线供电，严禁中性点直接接地的变压器或发电机向井下直接供电;年产9万吨以下的矿井有备用电源且容量满足矿井通风、排水和提升的要求。

2、井下电气设备必须符合防爆的要求，应有接地、过流、漏电等保护装置。

3、电缆、电气设备必须有标志牌。

4、电缆不得出现明线头、“鸡爪子”、“羊尾巴”，做到“四有”、“两齐”、“三全”。

5、采掘工作面电缆悬挂整齐。

6、井下电气设备必须距地面30cm垫高摆放。

7、绞车房声光信号齐全，各种运行记录及时填写完善。

8、发电机房各种运行记录及时填写完善。

9、变电所门口悬挂“非工作人员禁止入内”警示牌。

10、不得带点检修、搬迁电气设备和电缆。

11、非专职和非值班电气人员，严禁擅自操作电气设备。

12、操作高压电气设备回路时，操作人员必须带绝缘手套，穿电工绝缘鞋或站在绝缘台上。

13、高压配电设备和线路的检修及停送电，必须严格执行停电申请和工作票制度。

14、严禁在设备运转中进行检修，检修时，必须切断供电电源，并悬挂“正在检修，禁止启动”警示牌。

矿井技术管理

1、矿井必须健全各种图纸，并及时填绘。

2、每个采掘工作面有符合实际的作业规程，并组织人员进行学习，查看规程。定期毎二个月进行一次复审，重新对规程组织学习。

3、巷道维修等单项工程有安全措施，并组织人员进行学习。

4、建立技术例会制度，每月召开一次。

5、按规定向上级主管部门报送图纸和有关资料。

6、编制矿井主要灾害防治措施。

7、安全生产主要工种岗位操作规程齐全并贯彻落实到位。

8、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齐全并贯彻落实到位。

9、制定重大危险源检测、排查、监控措施和应急预案。

10、制定职业危害防治措施、综合防尘措施，建立粉尘检测制度。

查看相关资料

11、制定综合防治水措施。建立地面防水、疏水和排水系统;有综合防治水措施。

12、任何施工前必须编制作业规程或安全措施。

13、制定作业人员培训计划和职业危害防治计划。

14、制定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按照规定按月进行演练活动。

15、必须查清水文地质情况和井田内及周边老窑、老空的危害情况，地面水害、地下水害、老窑、老空区要在图纸上标注清楚，并制定水害的防治措施。

16、相邻矿井及其矿井边界必须留设矿井煤柱或隔水煤柱，在各种防水煤柱中不得有采掘活动。

17、制定有符合矿井实际的本《矿井灾害预防和处理计划》，并由矿总工程师负责组织审定，矿长批准执行。

7、职业危害：对矿井防尘、噪音、劳保发放等督促不到位，而出现职业病。

8、消防管理：对矿井消防设施、器材检查不到位而出现器材过期、缺少等

煤矿防灭火检查的主要内容

1.煤矿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和隐患排查治理、防灭火、自然发火预测预报等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各级各岗位人员防灭火责任制落实情况。

2.矿井电缆和机电设备的管理情况。井下电缆和机电设备等是否取得“MA”标志，带式输送机安全保护设施是否齐全有效；电气设备是否存在失爆、短路、过热、过流、欠压等保护不全情况；是否存在国家明令淘汰和禁止使用的设备及材料，特别是非防爆高压开关、非阻燃皮带和非阻燃电缆等情况；是否按有关标准规定对重要设备、材料进行检测；有无违规存放油料现象。

3.煤矿井下使用的空气压缩机的压力表、安全阀、断油（或断水）保护、过流保护、超温保护等装置是否齐全可靠，压缩机油闪点、压缩机的安装位置及周边环境是否符合规定。

4.煤层的自燃倾向性鉴定及综合防灭火措施落实情况。是否按规定进行了煤层自燃倾向性鉴定；开采容易自燃煤层的矿井，巷道布置、支护方式、开采方法、防灭火系统是否符合规程要求；开采容易自燃煤层的采区，是否编制相应的防灭火设计、采取综合防灭火措施，是否设置专用回风巷。采用放顶煤方法开采自燃煤层的矿井，是否采取灌浆、注氮、注凝胶、喷洒阻化剂等综合防灭火措施；采区、工作面开采后是否及时封闭采空区，防火密闭、设施是否符合要求。

5.矿井安全监控系统是否按规定安设一氧化碳、温度等传感器且正常运行;防灭火仪器仪表数量是否按规定配备、完好并定期检测标校，消防水池、管路系统、消防材料库设置，消防器材配备情况是否符合规定，入井人员是否随身携带自救器。6．煤矿企业是否制定并报批矿井火灾应急救援预案，是否按规定组织培训、演练并定期修改完善；矿井主要通风机的反风设施是否完备，检查、演习等是否正常进行。

**第三篇：2024职工安全教育培训计划**

纳雍县焦硐煤矿

职

工

安

全

教

育

培

训

计

划

2024年

焦硐煤矿职工教育培训计划

煤矿安全技术培训是实现煤矿安全生产的重要基础工作之一，是提高职工安全意识，增强安全技术素质的有效手段。为了进一步加大对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力度，提高全体从业人员的安全素质、操作技能，以适应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需要，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上级主管部门及集团公司相关文件精神要求，结合我矿实际，特制定我矿2024年从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工作计划。

一、培训目标

1、入井人员安全资格持证率、特种作业人员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持证率均要达到100%。

2、工人培训要全面完成煤矿的培训计划，达到规定培训学时。

3、积极贯彻公司企业文化及奉献、感恩精神。

二、培训目的既要使培训对象掌握井下作业必备的安全基础知识、安全技术理论知识、实际操作技能和相关法律法规及各种规章制度等。还要使员工达到独立上岗的工作能力，并要有效的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爱岗敬业、爱企如家的综合思想素质水平。

三、煤矿培训机构及范围

（一）、矿级培训机构

分管领导：

负责人：

培训对象：行辅人员及各区队职工

（二）、区队培训机构

1）综采队

分管领导：

负责人：

培训对象：综采队职工

2）掘进队

分管领导：王占东

负责人：侯欢喜、王伟顺

培训对象：掘进队职工

3）机运队

分管领导：曹继伟

负责人：秦建成、朱建伟

培训对象：机运队职工

（三）机电设备专项培训机构

分管领导：曹继伟、史永成负责人：温海兵

培训对象：电钳工、检修工、皮带机司机等

四、培训对象

1、新工人、在岗工人安全教育培训；

2、特种作业人员培训；

3、区队长、班组长培训；

4、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培训；

5、主要负责人资格和安全资格培训；

6、其他人员培训。

五、培训内容

结合我矿实际情况对全体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煤矿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知识、个人防护知识、职业病防治知识、企业文化以及《灾害预防与处理计划》、《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等方面开展培训教育。

六、培训要求

1、培训期间培训负责人对职工的知识结构、技术水平、实践能力等进行全面了解，有针对性进行培训。

2、培训完成后进行考试，考核不合格者，技术科负责继续培训学习，不予发放入井证，直至培训合格为止。

3、培训要求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突出安全操作技能。

4、注重职业道德、安全意识、基本理论知识和实际操作技能的综合培养。

5、凡对新工人的培训，应安排以老带新，并建立师徒关系，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独立作业。

6、培训负责人要把培训相关资料交由技术科进行存档管理。

七、培训安排

入矿新工人，培训时间不少于72学时，以脱产、业余培训和实践操作训练相结合进行培训；

1.煤矿安全生产方针与法律法规

2.矿井基本概况

3.煤矿新工人入井须知及下井守则

4.化学氧自救器的功用

5.煤矿“一通三防”

6.煤矿水害、顶板及其他灾害事故防治

7.安全规程、作业规程、操作规程

8.避灾路线及安全出口

9.正确的紧急避灾方法及自救、互救与创伤急救措施

10.作业场所职业危害预防与管理

在岗工要利用班前会、培训学习会定期进行培训，每月至少组织一次全员培训。

对主要负责人资格、安全资格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资格及区队长、班组长和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由专业煤矿培训中心进行培训。

八、矿级、各区队、机电设备专项培训计划安排表

**第四篇：2024职工安全教育培训计划**

织金县三甲煤矿

职

工

安

全

教

育

培

训

计

划

年1月日 20141

织金县三甲矿职工教育培训计划 煤矿安全技术培训是实现煤矿安全生产的重要基础工作之一，是提高职工安全意识，增强安全技术素质的有效手段。为了进一步加大对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力度，提高全体从业人员的安全素质、操作技能，以适应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需要，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上级主管部门及集团公司相关文件精神要求，结合我矿实际，特制定我矿2024年从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工作计划。

一、培训目标

1、入井人员安全资格持证率、特种作业人员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持证率均要达到100%。

2、工人培训要全面完成煤矿的培训计划，达到规定培训学时。

二、培训目的既要使培训对象掌握井下作业必备的安全基础知识、安全技术理论知识、实际操作技能和相关法律法规及各种规章制度等。还要使员工达到独立上岗的工作能力，并要有效的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爱岗敬业、爱企如家的综合思想素质水平。

三、煤矿培训机构及范围

（一）、矿级培训机构

分管领导：毛可雄

负责人：毛可雄

培训对象：各区队职工

（二）、区队培训机构

1）综采队

分管领导：毛可雄

负责人：毛可雄

培训对象：综采队职工

2）掘进队

分管领导：李希华

负责人：张志新、张雪华

培训对象：掘进队职工

（三）机电设备专项培训机构

分管领导：姜拥军

负责人：姜拥军

培训对象：电钳工、检修工、皮带机司机等

四、培训对象

1、新工人、在岗工人安全教育培训；

2、特种作业人员培训；

3、区队长、班组长培训；

4、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培训；

5、主要负责人资格和安全资格培训；

6、其他人员培训。

五、培训内容

结合我矿实际情况对全体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煤矿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知识、个人防护知识、职业病防治知识、企业文化以及《灾害预防与处理计划》、《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等方面开展培训教育。

六、培训要求

1、培训期间培训负责人对职工的知识结构、技术水平、实践能力等进行全面了解，有针对性进行培训。

2、培训完成后进行考试，考核不合格者，技术科负责继续培训学习，不予发放入井证，直至培训合格为止。

3、培训要求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突出安全操作技能。

4、注重职业道德、安全意识、基本理论知识和实际操作技能的综合培养。

5、凡对新工人的培训，应安排以老带新，并建立师徒关系，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独立作业。

6、培训负责人要把培训相关资料交由技术科进行存档管理。

七、培训安排

入矿新工人，培训时间不少于72学时，以脱产、业余培训和实践操作训练相结合进行培训；

1.煤矿安全生产方针与法律法规

2.矿井基本概况

3.煤矿新工人入井须知及下井守则

4.化学氧自救器的功用

5.煤矿“一通三防”

6.煤矿水害、顶板及其他灾害事故防治

7.安全规程、作业规程、操作规程

8.避灾路线及安全出口

9.正确的紧急避灾方法及自救、互救与创伤急救措施

10.作业场所职业危害预防与管理

在岗工要利用班前会、培训学习会定期进行培训，每月至少组织一次全员培训。

对主要负责人资格、安全资格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资格及区队长、班组长和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由专业煤矿培训中心进行培训。

织金县三甲煤矿

2024年1月1日

**第五篇：煤矿职工培训计划**

曲靖市麒麟区XX煤矿

2024

从 业 人 员 培 训 工 作 计 划

二零一六年一月

曲靖市麒麟区XX煤矿

2024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工作计划

煤矿安全技术培训是实现煤矿安全生产的重要基础工作之一，是提高职工安全意识，增强安全技术素质的有效手段。为进一步提高全矿职工的安全素质、操作技能，以适应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需要，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结合我矿实际情况，制定2024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工作计划，具体实施意见如下：

一、成立安全技术培训领导小组 组 长：XXX（法人）

副组长：XXX（矿长）、XXX（总工）

成 员：XXX、XXX、XXX、XXX、XXX、XXX等。

各科、队、部门负责人应在矿领导小组统一安排下，明确分工和责任，切实加强对安全技术培训工作的组织，进一步完善培训计划，扎扎实实抓好全员的培训工作。

二、培训工作具体开展计划

根据我矿当前矿情需要，我矿2024从业人员安全培训 工作分两部分开展，具体如下：

第一部分 外委培训部分

根据《安全生产法》、《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结合我矿的实际，特编制外委培训(取证)和复训计划。

一、培训对象

高管人员、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班组长等从事井下安全生产的管理人员作业人员。

二、培训目的

通过培训，使管理人员、作业人员了解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了解煤矿作业的危险、职业危害因素;熟悉本岗位安全生产的权利和义务;掌握本岗位安全操作规程以及个人防护、避灾、自救与互救基本方法;了解安全设施、常见事故防范、应急措施基本常识;掌握个人劳动防护用品的使用和简单维护;职业病防范知识等，具备与其从事的工作岗位和作业场所相应的知识和能力。

三、培训的各类人员情况(一)高管人员安全资格证培训

1、复训人员

XXX（法人）；

XXX（矿长），XXX（后备矿长）；

XXX（安全副矿长），XXX（安全副矿长），XXX（安全副矿长）；

XXX陈中平（生产副矿长），XXX（生产副矿长）；

XXX（技术负责人）； XXX（机电副矿长）。

2、培训人员

XXX（技术负责人）； XXX（技术副矿长）； XXX（生产副矿长）； XXX（机电副矿长）。

（二）班组长安全资格证培训

在册16人，复训0人（由于2024至2024年麒麟区未开班 组长培训班，原持证人员资格证书已过期），培训16人，其中采煤班组长8人，掘进班组长8人。(三)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操作证培训

1、安检员，在册8人，2024年需复训2人；

2、瓦检员，在册24人，2024年需复训0人；

3、电钳工，在册8人，2024年需复训0人；

4、充灯工，在册3人，2024年需复训0人；

5、职业危害检测工，在册2人，2024年需复训0人；

6、信号把钩工，在册6人，2024年需复训2人；

7、爆破工，在册4人，2024年需复训0人；

8、绞车司机，在册4人，2024年需复训0人，新培训2人；

9、水泵工，在册4人，2024年需复训0人；

10、瓦斯抽放计量工，在册3人，2024年需复训0人；

11、瓦斯防突工，在册4人，2024年需复训0人；

12、探放水工，在册6人，2024年需复训0人；

13、监控员，在册5人，2024年需复训1人；

14、通风监测工，在册3人，2024年需复训0人；

15、主扇司机，在册6人，2024年需复训0人，培训1人；

16、掘进机司机，在册2人，2024年需复训0人，培训2人；

17、割煤机司机，在册2人，2024年需复训0人；培训2人；

18、皮带机司机，在册16人，2024年需复训3人；

19、兼职救护队队员，在册14人，2024年需复训14人，培训5人。

四、培训时间地点安排：按上级主管部门通知地点培训。

五、其他培训：根据上级机关的要求和安排，随时做出相应的培训布置。

第二部分 内部安全教育培训计划

一、培训对象 全矿从业人员人员。

二、培训目的

通过培训，使作业人员了解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了解煤矿作业的危险、职业危害因素;熟悉本岗位安全生产的权利和义务;掌握本岗位安全操作规程以及个人防护、避灾、自救与互救基本方法;了解安全设施、常见事故防范、应急

措施基本常识;掌握个人劳动防护用品的使用和简单维护，以及职业病预防知识等，具备与其从事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相应的知识和能力。

三、培训要求

(1)作业人员必须按照本大纲的要求接受安全生产培训，经考试合格，方可上岗作业;(2)各单位要利用安全例会及班前会进行组织培训，并建立健全培训档案，详细、准确记录培训内容、考试、考核情况;(3)培训要坚持理论与实际相结合，加强案例讲解，注重职业道德、安全法律意识和实际安全操作技能的综合培训;要充分考虑煤矿工人文化水平较低的实际，按照本大纲的要求，加强安全生产意识和素质，安全生产基础知识、基本方法和技能的培训，使培训内容通俗易懂，便于掌握。

四、培训内容

1、认真学习煤矿安全生产法律法规。

2、认真学习贯彻上级煤炭主管部门下达的相关文件、规章制度和事故通报。

3、了解《煤矿安全规程》和煤矿职工安全手册的内容。

4、“一通三防”和地测防治水知识。

5、采煤、掘进、顶板管理、机电运输、设备操作、抢险救灾、应急预案、安全生产等。

6、学习自救器的使用方法，并做现场演习。

7、学习本岗位的工作标准、管理标准、技术标准及岗位技能知识等。

五、培训时间

按照我矿实际情况，我矿2024从业人员培训分为：节假日培训、年初培训、月培训等，具体如下：

1、节假日培训：元旦节、劳动节、国庆节等法定节日煤矿组织全体从业人员进行为期1到3天的脱产安全教育培训；

2、年初培训：春节收假后，煤矿首先组织全矿从业人员进行为期9天的脱产安全教育培训，并组织全体参培人员进行考试，考试卷面分值为100分，及格分值为80分，凡是考试不及格人员一律不允许下井作业；

3、月培训：煤矿每月组织全体从业人员进行为期2天的脱产安全教育培训；

4、其他培训：根据行业监管部门的要求指示及本煤矿的实际工作开展需要不定期组织相关从业人员进行安全培训教育；

5、培训具体日期根据具体培训工作开展情况而定。

六、培训地点 本矿会议室或篮球场。

七、培训费用

教材和教课人员待遇向本矿办公室申请。

八、考核办法

1、培训期间本矿安全质量科有关人员应配合好教师做好学

员点名、考勤和课堂纪律的监督检查工作，并对职工的学习态度和表现进行跟踪考核。

2、学员统一进行闭卷考试，考试成绩与日常考评进行综合评分，上报主管部门审核颁发《上岗证》，方可入井。

3、凡参加培训者，每人交4张1寸免冠彩色照片和身份证复印件建立档案，由安全质量科统一收齐保管，以便办理证件。

4、凡新工人培训所在班组应安排以老带新，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独立作业。

九、积极参加上级主管部门举办的培训班，并做好特殊工种的培、复训计划工作。

十、巩固学习成果，扩大培训范围。

为充分发挥特殊工种的帮带作用，定于每周五为全矿职工学习日，届时全矿所有职工都必须参加学习，广泛交流，从而使每个职工掌握更多的科学技术知识，提高职工队伍的技术含量和防御五大灾害的能力，减少事故发生，实现安全生产、文明生产。

曲靖市麒麟区XX煤矿

2024年12月28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